

聖公會何澤芸小學通告二零二三年度第一號

敬啟者：

E1

有關放學隊伍通告（二至六年級適用）

本校的放學隊伍分為五類，惟所有小一學生只可依家長隊或校車隊放學。請台端垂注，並為貴子弟選擇其中一類放學方式。

放學方式如下：

(一) 校車隊 —— 學生乘搭校車放學，家長須準時在各車站接 貴子弟。

(二) 家長隊 —— 所有由家長接回的同學均會由帶隊老師帶領到亨俊樓解散。懇請各位家長配合，準時於亨俊樓外等候，不要提前在校門外等候 貴子弟，也不可在途中把 貴子弟帶離隊伍，以免影響放學秩序。未有家長接回的學生會由帶隊老師帶回學校等候家長。

(三) 自行回家

(四) 巴士隊 (42M、43A、248M 及小巴 407 / 409 / 409S)，由老師帶領前往巴士站。

(五) 小巴隊 (409K)，由老師帶領前往小巴站。

備註：1. 學生全日上課之放學時間為下午三時十五分，半日上課之放學時間為下午十二時二十五分；如於其他時間放學，將另行通知。

2. 請家長在手冊 p.10 填上合適的資料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32 2789 與伍麗心主任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

校長

3/11/2023
張昌明

謹啟

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

2023_NG_L_S

聖公會何澤芸小學通告二零二三年度第三號

敬啟者：

E3

有關申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事宜（二至六年級適用）

為讓符合資格的家庭申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，敬希台端按實際情況，在回應表中填寫家庭經濟狀況，並將回應表交回班主任，以憑辦理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32 2789 與劉楚模主任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

校長

3/11/2023
張昌明

謹啟

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

2023_LAU_C_M

敬啟者：

有關關愛基金為有經濟需要的小學生提供在校午膳津貼事宜
(二至六年級適用)

教育局在 2023/24 學年會繼續為合資格小學生提供「在校免費午膳」(「免費午膳」)。現邀請家長提交申請參加該計劃，有關申請詳情如下，敬希垂注。

1. 對象學生

根據關愛基金的要求／原則，參與學生必須：

- (i) 在學生資助計劃下，獲得2023/24學年學校書簿津貼計劃中的全額津貼的證明(即由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發出的「2023/24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」或「2023/24資格證明書」)，以便校方跟進為符合資格並需由學校安排午膳的學生繳付有關費用)
註：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（綜援）的家庭將不獲資助；
- (ii) 就讀全日制官立、資助(包括特殊學校)或直資小學；及
- (iii) 由其就讀的學校安排午膳，如學生已符合上述第 (i) 及 (ii) 的條件，但自備午膳在校進食，將不會獲提供有關津貼。

2. 資助原則

有關津貼將會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本校，並由本校代符合上述資格的學生繳付有關費用。

3. 推行時間

在校午膳津貼為期一學年(即2023-2024學年)，然後由關愛基金再作檢討。

4. 家長須知

- (i) 家長自行決定參加與否。申請的家長須向學校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。
- (ii) 原則上，午膳資助的生效日期應以家長提出「免費午膳」申請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申請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- (iii) 由於學生資助計劃的申請審核需時，而午膳費用普遍是預繳的，對於提交「免費午膳」申請時正等候學生資助計劃的審批結果，並已為其子女繳付午膳費用的家長，若日後能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，學校會安排午膳供應商將有關款項退回予家長。
- (iv) 至於在學年開始時不擬申請「免費午膳」的家長，日後亦可向學校提交申請，但午膳資助只會自家長向學校提交申請「免費午膳」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該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- (v) 學校會根據學生資助處提供的資料核實學生的資格，若發覺學生不符合及/或經該處覆核後證實不符合「全額津貼」資格，學校會通知家長自行支付午膳費用予午膳供應商，並會要求家長退還學校已代繳的午膳費用。
- (vi) 家長提交的資料只會用於處理「免費午膳」的申請。如有需要，本校會將 貴子弟的姓名轉交午膳供應商，惟只限作處理「免費午膳」的相關用途。
- (vii) 如家長欲替 貴子弟申請上述資助計劃，請盡早替 貴子弟申請2023-2024學年學校書簿津貼(宜於暑假前辦理)，以讓本校能適時跟進 貴子弟的申請。
- (viii) 當學生資助辦事處寄回結果通知書後，請於開課後立即將結果通知書副本交回班主任老師，以讓本校能通知午膳供應商跟進 貴子弟的申請。

註：1. 如 貴子弟暫未獲得2023-2024學年全額津貼，可於獲得全額津貼通知後，再向本校申請在校午膳津貼。

2. 有關申請 2023-2024 學年學校書簿津貼詳情，可瀏覽 <https://www.wfsfaa.gov.hk>。

如有查詢，請致電2432 2789與張淑英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



校長

謹啟

張昌明

2023_CHEUNG_S_Y

敬啟者：

有關訓育及使用「學生智能卡考勤系統」注意事項（二至六年級適用）

為保障學生安全，並讓學生養成良好習慣，以及維持學校紀律，懇請各位家長督促 貴子女謹守下列訓育事項：

1. 每天上學前，學生必須梳洗清潔，整理儀容。男同學頭髮不宜過長，長髮女生必須將頭髮束起，頭飾髮夾不宜花巧，應為純藍色或黑色。
2. 學生每天須依時間表穿著整齊校服回校上課，有體育課的上課日，才可穿運動服及運動鞋回校，運動鞋應是純白色，學生不可穿雜色運動鞋回校上課（詳情可參閱學生手冊第 20 頁）。
3. 凡儀容或校服欠整齊清潔的同學，將被記錄於學生手冊家課備註欄內。
4. 所有學生須於上午 8 時 05 分或以前回校，否則作遲到論。校方不接受任何遲到的解釋。凡遲到滿五次者，將被記缺點一次。
5. 學生身體不適不應勉強回校上課，請家長於上午 8 時 30 分前致電回校替學生請假，並應填寫學生請假記錄(手冊第 14 頁)，待學生回校時交班主任簽署。
6. 請家長每天為子女檢查家課記錄冊，查閱通告，並簽署回條及家課記錄冊，確保子女做妥家課及定時溫習。
7. 學生放學後須立即回家，不宜在街上流連。回家後如有需要外出，須換上便服。
8. 學生每天需帶備雨具回校，以便雨天放學時取用。
9. 請督促 貴子弟每天執拾書包，過大或單肩式的書包不宜帶回校。校方會隨時檢查學生書包，並將為書包磅重。有關措施乃為預防學生書包過重，影響學生發育成長。
10. 如學生有需要攜帶手提電話回校，須於九月份內由家長以書面直接向訓育主任申請，並簡述理由。凡已獲准攜帶手提電話回校之同學，每天回校後，須將手提電話關閉，直至放學為止。如有違規者，其手提電話將被沒收，由訓育主任保管，並須由家長來校領回。
11. 學生事假須於放假前由家長到校務處索取及填寫「學生事假申請表」(Form S) 予校長作申請，有關表格亦可於學校網頁下載。批核與否由校方作最後決定。無故缺席一律當曠課處理，並會記錄在學生手冊及成績表上。校方絕對不鼓勵家長以旅遊作為子女請假的原因。
12. 學生智能卡考勤系統
 - a. 學生每天須謹記攜帶「學生智能卡」回校，抵校及離校時均須在位於學校大堂之拍卡器上拍卡。
 - b. 在上午8:05後拍卡者，作遲到論〈特別上課日除外〉。
 - c. 如因特別事故，學生不能使用拍卡器拍卡或忘記攜帶「學生智能卡」，須通知點名老師作登記。
 - d. 遲到學生不論有否帶備學生智能卡，均須到學校大堂或校務處辦理遲到手續。
 - e. 若學生早退，學生及家長必須到學校大堂或校務處辦理早退手續，拍卡後方可離校。
 - f. 學生如遺失「學生智能卡」，必須立即由家長填妥及簽署「申請補領智能卡表格」(Form L) 交班主任辦理。新卡每張30元，補辦手續需時，約十個工作天。
 - g. 學生掛繩及保護皮套為八元一套，可到校務處購買。
 - h. 學生只可使用校方提供的掛繩及保護皮套攜帶「學生智能卡」回校，其他款式不可使用。
 - i. 「學生智能卡」有效日期為學生就讀本校至畢業或轉校為止，屆時「學生智能卡」將會失效，而學生記錄亦會被註銷。
 - j. 「學生智能卡」不得刮花、塗污、摺折或浸水，以免損毀卡內晶片；如有損毀，須辦補領手續。
 - k. 學生不可在掛繩或皮套上掛上或貼上其他物品。
 - l. 「學生智能卡」亦可作圖書證使用，以便學生在本校中央圖書館借閱圖書。

「學生智能卡」為每位學生校內重要之身份證明文件，因此學生是有責任保管及保護「學生智能卡」，直至畢業離校或轉校為止。請家長教導年幼子女不可把玩掛繩，免生危險；同時亦請家長時刻提醒子女每天攜帶「學生智能卡」回校，以培養子女的責任感和自理能力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2432 2789與江志成主任或伍麗心主任聯絡。

此致
貴家長



校長

張昌明

謹啟

聖公會何澤芸小學
二零二三年度通告一至五號回應表（二至六年級適用）

通告編號	主題	家長意願
E1	放學隊伍通告 (學生手冊 p.10)	<p>本人已知悉有關內容。</p> <p>*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由家長到校接放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乘校車返家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自行回家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乘巴士回家。(42M、43A、248M 及小巴 407 / 409 / 409S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乘小巴回家。(409K)</p>
E3	申請學生活動支援津貼	<p>*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欲申領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。</p> <p>#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現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（綜援） 檔案編號： 有效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敝子弟已獲批領取(2023/24)學生資助全額津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敝子弟已獲批領取(2023/24)學生資助半額津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敝子弟現正申請(2023/24)學生資助津貼，如接獲通知將盡早通知校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家庭經濟有特殊困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家庭經濟並無困難，無須申領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。</p> <p>備註：本校會為上述資料保密，確保個人私隱。如家長作出虛假填報，則屬刑事罪行，有可能遭受檢控。</p>
E4	為低收入家庭的小學生提供在校免費午膳	<p>本人 *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擬申請「免費午膳」，並夾附2023/24學年「全額津貼」資格證明副本。本人承諾若本人的子女日後經學生資助處覆核後證實不符合「全額津貼」資格，會盡快通知學校，並退還學校已代繳的午膳費用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擬申請「免費午膳」，並稍後補充2023/24學年「全額津貼」資格證明副本。本人承諾若本人的子女日後經學生資助處覆核後證實不符合「全額津貼」資格，會盡快通知學校，並退還學校已代繳的午膳費用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擬申請「免費午膳」。</p>
E5	訓育及使用「學生智能卡考勤系統」	: *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已知悉有關內容。
--	上網調查	<p>本人 *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家中設有具上網功能的電腦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中未設有具上網功能的電腦。</p>
--	有關在颱風襲港或暴雨警告下之停課安排 (學生手冊 p.27)	<p>*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將留校由本人親自接返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隨校車最快開出之時間放學。 (預計校車在消息宣佈後一小時內開出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隨平日放學隊回家。</p>

此覆
聖公會何澤芸小學校長

____班學生_____ ()

二零二三年 月 日
(透過電子系統回覆)

家長_____ 謹覆

2023_LAU_K_M